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3〕37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同意《上海市地震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市应急局：

沪应急〔2023〕52号文收悉。经市政府研究，同意你们制订的《上海市地震应急预案》，请自行印发并会同各区政府和各有关部门、单位按照执行。

2023年12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城运中心。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3年12月19日印发
